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2月19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,并于2017年2月24日(星期五)在浙江省诸暨市千禧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,会议由黄飞刚董事长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、书面表决后,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相关规定的要求,且为了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,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6年末对存货、固定资产、应收款项进行了全面清查。在清查的基础上,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、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、固定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,拟对2016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10,453.5万元。

表决结果:赞成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互联网: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披露的2017-011号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》。

经综合考虑目前资本市场整体环境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，并与保荐机构反复沟通，同意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互联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的 2017-012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7 日